



■省人大常委会工作报告解读

解决好“一老一小”的突出问题 今年将制定 养老服务条例和教育督导条例

1月19日,省十三届人大四次会议举行第二次全体会议,受省人大常委会委托,省人大常委会副主任赵素萍向大会作河南省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工作报告。

报告认为,2020年,省人大常委会积极推动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和社会经济发展,为完成“十三五”收官之年各项任务、谱写新时代中原更加出彩的绚丽篇章作出了应有的贡献。 郑报全媒体记者 董艳竹 袁帅

●2020年主要工作

审议省本级法规8部,通过6部

一年来,先后召开7次常委会会议,共审议省本级法规8部、通过其中的6部,打包修改8部法规的部分条款,审查批准设区的

市法规35部,对80件规范性文件进行备案审查;听取审议省“一府两院”报告19个,开展执法检查8项,组织专题询问2次、专题调

研4项;就有关重大事项作出决议决定12个;依法任免国家机关工作人员129人次,各项工作取得了新进展新成效。

持续深化重点领域立法

及时推动优化营商环境立法。将优化营商环境条例增加为年度审议项目,经过两次审议顺利通过,条例从制度上进一步加强对市场主体合法权益的保护。坚持把优化营商环境的理念体现到法规制定、修改全过程,组织中小企业促进法实施办法、专利保护条例立法调研,支持设区的市结合实际开展营商环境相关立法,推动“放管服”改革举措入法入规,充分激发市

场活力和社会创造力。着力加强转型发展方面立法。常委会统筹推进“三区”立法,先后审议通过自贸区条例、航空港区条例,对自贸试验区条例草案进行了初审,把巩固提升改革发展经验和鼓励先行先试结合起来,解决“三区”建设中体制机制、管理权限、组织保障等问题,进一步激活“三区”发展动能,更好推动实施创新驱动发展战略、推进高

水平对外开放,全面融入以国内大循环为主体、国内国际双循环相互促进的新发展格局。

积极开展社会治理领域立法。制定文明行为促进条例,将每年3月的第一周设立为新时代文明实践推动周,并从公共环境卫生、文明出行、佩戴口罩、分餐进食等入手,引导公民树立文明观念、养成文明行为,让文明成为出彩河南的最美底色。

着力推动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

积极应对疫情带来的不利影响,听取审议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计划执行情况的报告,调整2020年经济社会发展规划和“十三五”规划部分指标,督促政府抓好“六稳”工作、落实“六保”任务,不断巩固拓展回稳向好发展态势。

积极参与谋划我省“十四五”发展蓝图,从制造业高质量发展、新型城镇化建设、教育事业改革、农业转型升级、营造法治化营商环境、全域旅游发展、生态环保、社会

建设等8个方面开展集中调研,提出意见建议41条。

关注城乡统筹发展,以民生基础设施建设为着力点,常委会专题安排集中听取审议农村人居环境整治、城镇老旧小区改造情况的报告,推动做好乡村垃圾处理、厕所革命、村容村貌提升等工作,促进解决城市老旧小区加装电梯、绿化亮化、物业管理等问题。

听取审议医疗、医保、医药“三医联动”改革情况的报

告,并开展医疗卫生工作情况专题询问,从疫情防控、医保政策、医卫健康等11个方面,对省政府及省发展改革委、省卫生健康委等8个部门进行询问。

扎实开展预算审查监督。审计查出的2584个问题已基本整改到位,累计收回各类财政资金25.28亿元,促进拨付到位资金17.71亿元,切实解决了一些领域财政资金闲置沉淀、损失浪费等问题。

切实发挥人大代表作用

深化落实“双联系”制度。常委会组成人员通过微信、电话、实地走访等方式,保持与396名基层代表面对面、键对键的经常性联系,确保不受疫情影响、渠道始终通畅,深入推进代表联络站规范化建设和星级联络站创建工作。目前,全

省共有9583个代表联络站,多级代表在同一履职平台交流互促、汇聚民意、服务群众已初见成效。

提升议案建议办理质量。省十三届人大三次会议主席团交办的35件议案、代表所提的902件建议全部办理完毕,其中,关于制定

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条例等11件议案纳入了立法计划;关于开展土壤污染防治法执法检查等议案涉及的4项监督工作已落实到位。

增强闭会期间代表活动实效。先后邀请160余人次参加立法调研、执法检查等活动。

●2021年主要任务

全年计划审议省本级立法项目13件

坚持立法服务大局,把更多立法资源集中到有利于深化改革、激发社会活力、促进民生改善的事项上来,适当加快立法步伐,更好发挥立法引领和推动作用。全年计划审议省本级立法项目13件。

围绕更高水平制度型开放,出台中国(河南)自由贸易试验区条例。围绕实施乡村振兴战略,制定乡村振兴促进条例、老区发展促进条例。围绕改善人民生活品质,针对疫情防控暴露出的薄弱环节,开展中医药法实施办法等公共卫

生领域立法;制定养老服务条例、教育督导条例,解决好“一老一小”的突出问题。围绕形成绿色生产生活方式,制定土壤污染防治条例、绿色建筑发展条例,修订节约用水管理条例。围绕完善社会治理体系,制定民族工作条例、禁毒条例,就社会矛盾纠纷多元化解、电动自行车管理等事项开展立法调研,作出我省“八五”普法决议。修订殷墟保护管理条例,打包修改物业管理条例等7部法规的部分条款,做好设区的市36件拟提请法规的审查批准工作。

对10部法律法规实施情况进行检查

全年计划听取审议省“一府一委两院”报告16个,对10部法律法规实施情况进行检查,继续开展专题询问、专题调研。

围绕做强创新“引擎”、做大创新“主体”、做优创新“生态”加强监督,就完善科技创新体制机制情况进行专题调研。开展对国务院优化营商环境条例和我省条例贯彻实施情况的监督。听取全省农业种质资源保护和利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开展畜牧“一法一条例”执法检查,跟踪监督农村集体产权制度改革工作,推进脱贫攻坚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督促政府继续做好常态化疫情防控工作,听取审议医保制度改革

情况专项报告,专题调研全民健身运动开展情况,深入推进健康中原建设。开展固体废物污染防治法律法规执法检查,听取审议环境状况和环境保护目标完成情况报告,以“三年行动成就巡礼”为主题组织中原环保世纪行活动。对消防法及我省条例、治理货运车辆超限超载条例开展执法检查。听取审议省法院关于民事审判工作、省检察院关于控告申诉检察工作情况的专项报告,专题调研社区社会组织参与基层治理情况。审议我省国土空间规划(2020~2035),开展高等教育法执法检查,听取审议文化产业发